



证券代码：300532

证券简称：今天国际

公告编号：2018-070

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日常经营合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11月14日，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了《关于收到采购意向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8）。

近日，公司与西安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安众迪”）就上述采购意向签订了合同编号为“SZI02181608C”的《设备采购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或“本合同”），合同总价（含16%增值税）为人民币98,200,000.00元，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合同风险提示

本合同虽已签署并正式生效，但如受到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，本合同有可能推迟执行或取消执行，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二、合同交易对方介绍

1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西安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何龙

注册资本：5000.00万

成立时间：2018年11月01日

注册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细柳街办新型工业园亚迪路二号

股东出资：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（全资）

主要业务：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小型储能系统及模组梯次利用的设计、制造；汽车关键零部件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继电器、电容器、熔断器、电池保护箱、维修开关、注塑件、冲压件、压铸件、电池结构件、汽车液冷管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电池生产设备、夹具、模具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电池管理系统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电池包拆分的工艺设计、生产及拆分产物的销售；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（国家限制、禁止和须经审批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、与公司业务及关联关系

公司 2016 年、2017 年、2018 年 1-11 月未与西安众迪签署类似业务合同。

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西安众迪是上市公司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002594）在西安投资设立的全资孙公司。比亚迪为国内著名的新能源锂电池厂商，公司自 2014 年起与比亚迪持续合作，交易均正常履行，公司认为其具备交易履约能力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合同的签约双方

买方：西安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

卖方：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、设备信息

乙方向甲方提供物流仓储系统 4 套。

3、交易价格

设备含税单价为人民币 24,550,000.00 元，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98,200,000.00 元，合同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84,655,172.40 元。

4、支付条款

按合同执行的进度分期进行支付，甲方分别在设备到货后、设备终验收合格后、质保期 1 年期满后支付相应的款项。

5、交付条件

交货时间：2019年5月13日前完成交货（如甲方另有要求，则双方另行协商时间）。

交货地点：甲方工厂所在地即西安比亚迪，或者其他甲方指定地址。

6、签署时间

合同的签署日期为2018年12月20日，本公司于同日收到合同文本。

7、生效时间

本合同自首页载明的日期（2018年12月20日）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8、履行期限

自合同生效之日起，自设备到达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验收合格之日止。

9、违约责任

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和义务、违约责任、不可抗力、争议的解决方式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。

四、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合同含税总价为98,200,000.00万元，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569,617,745.01元的17.24%。若公司能够顺利实施本合同，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有助于增加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市场份额，提高公司的市场影响力，提升公司品牌形象。本合同的履行不会造成公司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五、合同的审议程序

本合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，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，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该合同的履行进展情况。
- 2、备查文件：《设备采购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SZI02181608C）

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2 月 20 日